

在職新來港婦女 工作情況研究報告

香港社區組織協會

二零一四年二月十六日

內容

1. 研究背景	p. 3
2. 研究目的	p. 8
3. 研究方法	p. 8
4. 問卷調查結果	p. 9
5. 研究分析	p. 12
6. 建議	p. 16

參考

1. 調查結果統計表	p. 18
2. 調查問卷	p. 27

前言

香港特區政府於 2012 年年底成立人口政策督導委員會，並委任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為主席，並於 2013 年 10 月 24 日發佈了人口政策諮詢文件，進行為期 4 個月的公開諮詢，就人口政策不同範疇，例如：人口老化、勞動力減少等向公眾收集意見，尋求社會共識以構思相關政策建議。當中提到勞動力下降，需要吸納更多新來港婦女進入勞動市場。所以本會成立了在職新來港婦女關注組，關注新來港婦女的工作實況及困難，並進行此研究，希望可以能讓社會各界對新來港婦女的工作實況有更深入的了解，同時亦向政府表達支援新來港人士就業及共融的政策意見，促進社會和諧發展。

1. 研究背景

1.1 人口老化令勞動力下降

人口政策諮詢文件提到人口政策的目標是令本港人口足以促進香港在經濟和社會兩方面蓬勃發展。當中重點提到現時香港出生率低，人口老化問題愈趨嚴重，並對社會所帶來重要影響。文件指出到了 2041 年時，本港人口將會有 3 分之 1 為年滿 65 歲的長者。而出生率卻一直持續下降，由 2012 年每名婦女的活產嬰兒數目由 1.3 減少至 2041 年的 1.2。這對香港的勞動力將會帶來很大程度的衝擊，直至 2018 年，勞動人口將會開始下降，由 2012 年的 58.8% 減至 2041 年的 49.5%¹。勞動力減少自然會造成人手短缺的問題，引致不少行業空缺，特別是一些低技術而勞動力大的工作。

1.2 基層工作環境惡劣及空缺多

現時香港行業出現空缺的情況比過去嚴重。根據香港政府統計處 2013 年 6 月所發佈的第 2 季就業及空缺按季統計報告²，本港的整體空缺數字按年上升了 10%。當中以地盤工人的空缺情況最為嚴重，較去年的空缺數字增加了約 74%，而本會早前亦去信到香港建造業工會了解其行內的就業情況，發現行內的工種技術工人難求，特別是一些勞動力大的工種，如混凝土工，木模板，地渠工，扎鐵都難聘請員工。另一方面，資料顯示住宿護理服務行業的空缺亦上升 22%，零售業增加 18%³。

¹ 2013 年人口政策諮詢文件(2013 年 10 月)

http://www.hkpopulation.gov.hk/public_engagement/pdf/PEEPP_chi_lowres.pdf

² 香港政府統計處：二零一三年第二季就業及空缺按季統計報告(2013 年 6 月)

<http://www.statistics.gov.hk/pub/B10500032013QQ02B0100.pdf>

³ 香港政府統計處：二零一三年第二季就業及空缺按季統計報告(2013 年 6 月)

主要行業劃分的職位空缺數字(節錄) <http://www.statistics.gov.hk/pub/B10500032013QQ02B0100.pdf>

行業	按年變動 百分率 (%)
建造地盤(只包括地盤工人)	+74
零售	+18
住宿護理及社會工作服務	+33

同時，香港工業總會主席劉展灝指出現時有些工種，香港本地人特別是年青人已經不願意做，例如洗碗、建造業等，造成這些職位空缺的問題⁴。其實有不少行業空缺多的原因是其工作環境和工資並不理想，難以吸引年輕一輩加入。而隨著大部分人有基礎學歷，更加少人會願意接受這些工作。而且，也有不少傳媒都曾經報導過不同工種的就業和空缺情況。他們亦提及到小型食肆請人困難的原因與工作環境有關，因為香港租金貴，小型食肆沒有足夠空位去讓員工洗碗，令到洗碗工需要在一些環境較惡劣狹窄的後巷工作。但這情況令洗碗工需要與大量垃圾為鄰，亦因去水渠容易發出惡臭，而引致到很多人對這工作卻步⁵。

至於空缺問題同樣嚴重的護理行業亦遇到類似情況，根據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2013 年所進行的「護理及專職醫療人員短缺狀況調查- 基層護理人員部分」指出，人手不足問題直接打擊護理服務的運作，人口老化令護理行業的需求增加卻因缺乏新人入行令人手短缺將持續惡化，空缺率有 12.4%，流失率亦達至 23.4%⁶。香港醫護學會會長關志康亦曾在大公報表示安老服務工作是厭惡性行業，而其薪金也只是約一萬元。不少人會寧願找其他較安逸的工作而收入亦差不多的工作，故護理業的流失率高，亦難以聘請足夠員工⁷。

香港餐飲聯業協會會長駱國安表示過去一年飲食業職位長期出現空缺，特別是洗碗、樓面、廚師⁸。香港餐飲聯業協會會長黃家和指出，由於旅遊業增長強勁，飲食業估計需要 24 萬人，但現時飲食業從業員大概只有 21 萬人，故現時尚有 3 萬個空缺，特別是「下四門工種」，包括樓面、傳菜、清潔及洗碗，人手最緊張⁹。

在勞工法例方面，星島日報亦曾報導過工會指出有集團式經營的酒樓都有採用一些不良經營手法如為了逃避萬一結業向員工發放長期服務金的責任，只與員工簽署一年半合約，約滿後隔兩個月才簽新約，並把以前的年資一筆勾銷，這是剝削員工合法權利，而且亦容易令人對這些行業卻步的原因¹⁰。

同時，社區及院舍照顧總工會早前指出部分機構會藉政府撥款的財政自主性而選擇採取削減員工福利等手法去累積更多儲備。有護理院僱員更表示被僱主要求其中一周每天只上班 3 小時但其餘時間需要加班，令她不能符合<<僱傭條例>>418 條有關「連續性合約」的規定，而不能享有僱員基本福利如有薪年假及病假等¹¹。

⁴ 工總主席:昇高人工都有人做(2013 年 10 月 17 日)。蘋果日報。

⁵ 下四門工種最難請人。新報

⁶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護理及專職醫療人員短缺狀況調查- 基層護理人員部分」
<http://webcontent.hkcss.org.hk/cm/cc/press/detail.asp?id=605>

⁷ 安老院嘆高薪仍難請人(2013 年 8 月 17 日)。大公報。

⁸ 二萬難請洗碗工 飲食業請人難惟裁員最多(2013 年 10 月 23 日)。大公報。

⁹ 下四門工種最難請人。新報

¹⁰ 「老鼠」禍酒樓 請人難上難(2012 年 12 月 31 日)。星島日報。

¹¹ 社福機構被指剝削員工福利 工會促加強監管撥款用途(2014 年 2 月 9 日)。經濟日報。
<http://www.hket.com/eti/inews/content/136470>

從以上的資料可見，正因為這惡劣的工作環境和缺乏勞工保障，容易令人對這些基層工作如上述提及過的飲食、洗碗、地盤、護理等有所卻步，造成空缺。當未來勞動人口減少的情況下，空缺情況將會愈來愈嚴重，需要我們正視並解決這嚴峻問題。

1.3 新來港婦女填補厭惡性行業空缺

根據 2013 年人口政策諮詢文件所指，有 70% 的新來港人士任職低技術工作¹²。她們填補了不少基層工作的空缺，紓緩問題。在建造業工會的回覆本會詢問資料，他們亦提到新來港人士一直是建造業的主力軍，行業內有 70% 的工人為新來港人士。而僱主對他們工作態度的評價亦很高，指他們因要養家會較勤奮耐勞。

根據 2011 年人口普查報告，整體新來港人士的就業率由 2001 年的 44.2% 提升至 2011 年的 47.8%。24.3% 的新來港人士從事住宿及膳食服務業，只有 8.5% 的全港人口從事這行業。從事建造業的，有 10% 新來港人士從事這行業，而只有 8.4% 的全港人口從事。由此可見，其實新來港人士在填補這些工種的空缺，補充勞動力。但相反，可以看見一些行業如公共行政、教育、人類醫療保健及社工活動，只有 7.7% 的新來港人士從事，而卻有 15.6% 的全港人口從事這行業。在金融及保險業，有 6.7% 的全港人口從事，只有 3.9% 的新來港人士從事¹³。

可見，新來港人士的職業工種多限制於低技術工作，這對他們的收入和生活水平帶來一定的影響。在報告中也有提到新來港人士的每月收入低於全港工作人口，而他們的每月收入中位數亦只為全港工作人口的六成。

所以，從不同的報告和工會資料可見，新來港人士的確在填補香港基層勞工的職位空缺，填補這些工作環境和待遇不太理想的工作，同時亦確保了社會各行業的順利運作。

¹² 2013 年人口政策諮詢文件(2013 年 10 月)

http://www.hkpopulation.gov.hk/public_engagement/pdf/PEPPP_chi_lowres.pdf

¹³ 政府統計處: 2011 年人口普查- 主題性報告 內地來港定居未足七年人士

<http://www.census2011.gov.hk/pdf/PMR.pdf>

表三:2011 年按行業劃分的 15 歲及以上內地來港定居未足 7 年工作人士比例 (節錄)

行業	內地來港定居未足七年	全港人口
建造業	10.0	8.4
住宿及膳食服務業	24.3	8.5
資料及通訊服務業	1.3	3.5
金融及保險業	3.9	6.7
公共行政、教育、人類醫療保健及社工活動	7.7	15.6

1.4 新來港婦女就業困難

2011 年的人口普查發現在 2006 至 2011 年間，本港人口增長持續緩慢，每年的平均增長率只有 0.6%。而因現時中港婚姻佔在港註冊婚姻高達 35%，在 1997 年 7 月至 2013 年 6 月的 16 年間，大約有 784 000 名新來港人士以每天 150 的單程證名額來港團聚定居，當中高達 98% 是香港人的配偶或子女¹⁴，新來港人士是香港人口增長的主要來源，並是勞動力的生力軍。

大部分新來港婦女來港，大都需照顧年幼子女，初來港，人生路不熟，親友支援網絡薄弱。根據 2012 年中央政策組的「新來港人士研究」¹⁵，過半新來港人士不認識鄰居，近兩成完全沒有朋友，在生活上缺乏支援加上本港托管服務不善，就業更困難，就業率只有 43.4%。

同時內地的工作經驗、學歷或專業資格不認可，或所擁有的技術不是香港社會所重視，以致在求職時遇到很大的困難。本港亦缺乏協助新來港學歷、專業及工作經驗得到社會確認/銜接的機制，亦缺乏新來港就業政策，以致不少有專業技能或豐富工作經驗的新來港婦女未能在香港社會發揮所長。

1.5 社會誤解

近年，社會存在對新來港人士的負面印象，部份香港人批評新來港人士依賴香港福利，不勞而獲，並稱新來港人士為蝗蟲，更有個別團體、議員公開反對新來港人士來港，要求源頭減人，倡議港人本土政策等。但是，根據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指出，新來港人士領取綜援的數目只佔少數，大約 3.3%¹⁶，房屋署 2013 年的最新公屋申請書內包含新來港人士的比例亦只佔 14%。而數據顯示很多新來港婦女來港亦進入勞動市場，根據政府統計處 2011 年人口普查的報告¹⁷，全港女性勞動人口有 49.6%，而新來港婦女的勞動人口則有 43.4%，可見新來港婦女的勞動力相較香港婦女並不特別低。

¹⁴ 2013 年人口政策諮詢文件(2013 年 10 月)

http://www.hkpopulation.gov.hk/public_engagement/pdf/PEEPP_chi_lowres.pdf

¹⁵ A Study on New Arrivals from mainland China, Policy 21 Limited, CPU, HKSAR, January 2013

¹⁶ 港府將全面評估終審法院裁決對福利措施的影響(2013 年 12 月 19 日)。亞太日報。

<http://www.apdnews.com/news/55961.html>

¹⁷ 政府統計處：2011 年人口普查- 主題性報告 內地來港定居未足七年人士

<http://www.census2011.gov.hk/pdf/PMR.pdf>

1.6 為吸納本港勞動力，共融是必要

政務司司長在介紹人口政策諮詢文件時亦曾提過新來港人士是香港未來的人口主要來源，要有適當的融合工作去協助她們盡快適應香港生活，成為香港的一分子。可見，新政府亦開始肯定了新來港人士對香港發展的重要性，新來港人士能否適應香港，對新來港人士家庭及香港社會均有影響。

所以更有需要對新來港人士更深入認識及研究，以倡議合適政策，協助新來港人士融入香港。

2. 研究目的

是次研究目的是了解新來港人士在港的工作實況及所面對的困難，並向政府倡議支援新來港人士就業及共融的政策。

3. 研究方法

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本會組織了在職新來港婦女權益關注組，討論政府公佈的人口政策諮詢文件和自身的工作實況，搜集政府數據統計，並討論問卷設計和進行問卷調查。是次問卷調查於十二下旬開始，至二零一四年一月中旬結束，並成功收集了一百二十份有效問卷。最後，關注組共同討論和分析研究結果。

3.1 研究對象

本問卷調查對象為在職的新來港婦女，她們大多為來港不足七年，或是來港滿七年但於就業上仍面對困難。

3.2 問卷設計

這次研究採用結構性問卷，問卷分為三部分，共三十條問題，主要內容為

- 一. 受訪者基本資料
- 二. 收入、工作情況及工作與家庭間的平衡
- 三. 對政府提供支援的建議

3.3 問卷分析

這次研究收集了共一百二十份有效問卷，並以 SPSS 程式進行數據統計和分析。

3.4 調查局限

本會並沒有全港新來港婦女的名單，不能以較有代表性和準確性的隨機抽樣方式進行訪問。所以，訪問對象局限於為本會所接觸的新來港婦女。同時，因政府對現時新來港人士有一些基本及概括的勞動數據，但數據只局限於某些行業，未能有效全面地反映實況。所以，這研究正反映著新來港婦女的工作實況，可以對這些數據作一個補充。

4.問卷調查結果

4.1 受訪者基本資料

是次問卷調查共訪問了 120 名在職新來港婦女，她們的年齡界乎 29 歲至 62 歲(見表二)，平均年齡為 41.6 歲，年齡中位數為 40 歲。68.3%受訪者來港不足七年，當中有 5%的受訪者來港不足一年，有 19.2%來港僅一至二年(見表一)。而受訪者的婚姻狀況有 52.5%為已婚，而她們的配偶亦在香港，而有 35%的受訪者為單親(表六)。

受訪者的教育程度較有所改善¹⁸，當中有 50.8%的受訪者有初中學歷，21.7%有高中學歷，15.8%有小學或以下學歷，而沒有接受主流教育和大專或以上的受訪者都同樣佔有 3.3%(見表三)。

在居住類型上，52.5%受訪者居住於套房，其次為 26.7%的受訪者居住公屋，亦有 14.2%受訪者居住板間房，只有 2.5%的受訪者居住於自置物業(見表四)。受訪者的平均家庭總收入為 9802 元，但她們的平均租金為 2650 元(表五)，租金中位數則是\$2500，可見租金對她們來說較為昂貴，對受訪者造成經濟負擔。

4.2 收入、工作情況及工作與家庭的平衡

受訪者任職兼職工作的佔有 53.3%，46.7% 有全職工作(32.5%為固定全職工作，散工的佔有 14.2%)(表十四)。現時正任職樓面和清潔的受訪者最多，分別有 21.7%和 20%，而任職售貨員，地盤工人，家務助理和護理員的受訪者分別有 12.5%、7.5%、5.8%和 4.2%(表十)。

收入與工作時數

受訪者的平均時薪、日薪和月薪為 37 元，263 元和 5415 元(表十八)。因有些受訪者任職社區保姆，她們獲取的只有津貼，時薪更是低於最低工資，只有 18 元。而社區保姆以外的工作的最低時薪為 30 元。而她們的工作時數由每天 2 小時至 14 小時不等(表十九)。

勞工法例

至於勞工法例方面，有 59.2%的受訪者表示她們的假期安排有依足勞工法例，而有 40.8%的受訪者表示她們沒有(表二十一)。

¹⁸ 2013 年人口政策諮詢文件(2013 年 10 月)

http://www.hkpopulation.gov.hk/public_engagement/pdf/PEEPP_chi_lowres.pdf

新來港婦女的教育水平多年來有所改善，二零一二年時有 86%的新來港人士已達中學程度或以上。約 48%的適齡工作的新來港定居人士有從事經濟活動。

工作年資及經驗

有 88.3%的受訪者在內地也有工作(表七)，而他們的工作年資由 1 年至 40 年，平均年資是 13.2 年。在內地，她們的工作有 28.3%是工廠工人、18.9%是售貨員，而農耕和樓面的分別都有 14.2%和 11.3%。另外，亦有 4.7%受訪者任職會計，而為自僱人士的受訪者亦有 3.8%(表八)。

在香港，有 41.6%的受訪者曾經做過樓面，30%曾經做過清潔，20.8%則做過售貨員，而任職家務助理，洗碗和地盤工人的受訪者分別有 15%，11.7%和 10%(表九)。

找工途徑

她們找到這份工作的主因主要是由朋友介紹，佔有 60%，其次為 11.7%受訪者是留意街招，並有 9.2%受訪者是從報紙雜誌求職成功。只有 7.5%受訪者是從勞工處尋找這工作(表十一)。

工作原因及困難

當問到受訪者工作的原因，有高達 95%表示為了幫補家計，其次為有 52.2%受訪者表示不想依賴政府，而為了可認識更多新事物、擴闊社交圈子和提升自信的則分別有 35.8%、35%和 34.2%。另外，只有 18.3%受訪者是因為子女長大可照顧自己作為她們工作的原因(表十二)。

至於問到受訪者求職時所遇到的困難，有 36.7%的受訪者表示她們難以找到可配合照顧子女時間的工作，有 34.2%表示因學歷不被認可，32.5%表示因照顧子女缺乏時間找工作，29.2%表示沒有經驗或經驗不被認可而遇上困難，也有 25.8%是因為新來港人士的身份受歧視(表十三)。

全職工作的困難

在全職工作的受訪者中，100%的受訪者都表示她們選擇全職工作的原因是家庭經濟有困難，而有 62.5%受訪者是因為她希望可以有更多儲蓄，亦有 22.5%表示因子女可照顧自己(表十五)。

同時，調查亦問及受訪者在全職工作上所遇到的困難，當中有 62.5%表示她們缺乏時間與家人相處，有 57.5%認為她們沒有足夠時間休息，而沒有休閒活動和難以參與子女學校事宜亦同樣佔有 50%，亦有 45%受訪者表示她們無暇照顧子女(表十六)。

而當問到兼職和散工的受訪者她們沒有全職工作的原因時，有 83.8%受訪者表示她們的子女年幼，需要照顧。而 23.8%指曾嘗試過找全職工作但找不到合適(表十七)。

家庭中的角色

另外，調查亦有問到受訪者在家需要負責的工作，當中有 93.3%表示她們需要打理家務，有分別 83.3%和 74.2%為照顧子女和照顧各家庭成員起居飲食，亦有 62.5%需要處理子女學校事宜(表二十)。

工作環境

此外，當問到受訪者如何評價她們的工作環境，有 56.7%表示她們的工作可接受，而有 20.8%受訪者表示為惡劣或十分惡劣(表二十二)，當中有 56%表示因為人事關係複雜的原因，其次為 24%的受訪者表示其空氣不流通。而認為環境混亂、濕滑和工作緊迫的受訪者則同樣佔有 20%(表二十三)。

至於在工作所屬部門的同事比例中，同事為新來港人士較多的佔有 35%，而 31.7%表示有較多香港人，兩者相若的則佔有 11.7%，而亦有 21.7%受訪者並不知道。(表二十四)。

4.3 對政府提供支援的意見

有 47.5%的受訪者表示有參加過培訓課程(表二十五)，當中最多為家務助理，佔有 47.4%，其次為參與保安課程，有 28.1%。而有 52.5%受訪者表示並沒有參加過培訓課程(表二十六)。

另外，當問到受訪者希望政府如何協助，有 63.3%的受訪者表示希望可以縮短上公屋的輪候時間，其次有 48.4%表示希望提供學校課後功課輔導及托管服務。亦有 34.2%的受訪者表示希望立法保障新來港人士免受歧視及設立投訴機制。另外，有分別 33.3%和 32.5%

受訪者表示希望改善就業支援服務和設立新來港人士一站式服務及適應課程(表二十七)。

5. 研究分析

綜合以上研究結果，可以分析問題如下：

5.1 新來港婦女的勞動力及才能未被善用

是次研究受訪者主要為 30 至 50 歲的婦女，平均年齡為 41.6 歲，屬於適齡的勞動人口。接近 90%在內地時有工作經驗，有 80%受訪者的學歷是有初中或以上。可是，她們來港後主要從事低技術性工作，只有 46.7%任職全職工作(其中 14.2%是全職散工)，超過一半為兼職工作。可見新來港婦女的勞動力及才能仍未被善用。

5.2 新來港婦女填補基層工作空缺

現時本港的整體就業空缺數字按年上升了 10%。當中以基層工作如地盤工人、住宿護理服務行業和零售業等基層工作較為嚴重。香港現時的職位空缺多為一些基層工作，如樓面、洗碗、清潔等，而因這些工作勞動力較大，工作環境及待遇並不理想，令僱主較難聘請足夠員工。

根據 2011 人口普查報告的數字，很多新來港人士任職這些行業的比例比全港人口的比例更高，而本會是次的問卷調查所顯示的結果亦與政府統計數字一致。曾經任職過樓面的受訪者高達四成，而曾任職清潔的也有三成。而從受訪者的回應中可見，她們的同事比例亦以新來港人士較多，而即使是香港人，也較多為居港多於七年的舊移民，在港本土出生卻很少。而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於 2013 年與學者共同進行的研究『護理及專職醫療人員短缺狀況調查- 基層護理人員部分』指出，家務助理的人手短缺和流失問題很嚴重，空缺率有 8.2%，流失率也有 21.8%¹⁹，是次研究有約 15%的受訪者曾經任職。

可見新來港人士確實如上述提及的報告所說為香港填補著這些基層工作的空缺。可見新來港人士有自力更生意志，較願意從事這些港人不太願意從事的工種。

5.3 刻苦耐勞，堅持工作

即使這些工作的環境待遇並不理想或甚至缺乏勞工保障，但新來港人士依然堅持工作，在這些環境下依然表示可以接受(56.2%)，可反映出她們刻苦耐勞，不怕辛苦的堅忍精神，並不會因為工作情況而卻步，香港社會的食肆、商業大廈的運作得以正常和順暢，實在有賴她們的付出和貢獻。

¹⁹香港社會服務聯會：「護理及專職醫療人員短缺狀況調查- 基層護理人員部分」
<http://webcontent.hkcss.org.hk/cm/cc/press/detail.asp?id=605>

5.4 自力更生，不靠政府

當問到她們工作的原因，高達 95%是為了幫補家計，而有 52.2%表示不想依賴政府。可見，其實她們都想依靠自己的能力去維持家庭生計，而並不希望靠著政府過活。而其實她們有 88.3%的受訪者在內地都有工作，而她們的平均年資亦有 13.2 年，也有人的工作年資高達 40 年。所以，她們其實一直也有工作的經驗，一直都是靠自己的勞力去維持生活。即使來港後，她們工作在求職或者工作時都面對了不少困難，但為了家庭，為了幫補家計，依然堅持工作，堅持靠自己勞力。

5.5 承受性別定型責任，兼顧家庭工作困難重重

無論是全職、兼職，還是散工的受訪者，她們都默默擔當著社會定型下女人要成為家庭主婦的角色，身兼兩職。有 93.3%受訪者指她們需要打理家務，而有 83.3%和 74.2%需要照顧子女和照顧各家庭成員起居飲食，亦有 62.5%需要處理子女學校事宜。可見，新來港婦女在工作的同時仍需同樣擔當著主婦的角色，而這樣雙重身份卻會令她們感到吃力。而有時為了要兼顧到家庭，亦迫於無奈下，選擇福利待遇較差的兼職工作。

所以，這次問卷調查的一半受訪者為兼職，她們不選擇全職的佔大部分是因為要照顧年齡較小的子女(83.8%)。因新來港婦女由內地來港團聚，自己的親友都在故鄉，而在港亦未至於很快尋覓好友，故未必如香港人般容易將自己的子女交由自己父母照顧。所以，很多時她們都需要工作的同時亦要確保自己的工作時間可照顧子女。

可是，全職工作的婦女卻面對著不少困難。全職工作的受訪者表示她們為了全職工作而放了自己休息的時間(57.5%)，而她們更強調的是全職工作令她們缺乏與家人相處的時間(62.5%)，和不能參與子女學校事宜(50%)。所以，從問卷調查中可見，如果受訪者需要全職工作需要面對著不少的困難。

5.6 子女托管及課後學習支援成問題

從研究可見，最多受訪者(34.2%)表示求職時遇到的困難是難以找到可配合照顧子女時間的工作，而全職工作的受訪者有 45%表示無暇照顧子女，而且問到正在兼職或散工工作的受訪者不全職工作的原因有高達 83.3%是因為子女年幼需要照顧。而正如上述所說，新來港婦女在港未必有親友可幫助照顧子女，所以托兒問題對她們來說是一個很大的挑戰和困難。可是現時的託兒服務並不能回應她們的需要。因為現時託兒服務時間只限於星期一至五，而且託兒費用貴但豁免名額有限，這並不符合基層婦女出外工作的需要。所以這令很多婦女都不能全職工作的原因之一，亦令她們在工作的同時都會掛心著子女的安全。

雖然 2014 年的施政報告有提到將會延長課餘託管服務時間至平日晚間、並有週六日和學校假期的服務時間，並增加減免收費的服務名額。而「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和社區保姆的名額亦會延至九歲以下。但是，這些服務名額有限。而另一方面，新來港婦女的英文程度有限，亦因工作關係，難以可以有效地指導子女學業，即使子女學習出現困難，她們亦難以負擔昂貴補習班的費用。所以，子女的學習需要亦難以滿足。因工作和學歷關係，婦女難以關心子女學業，亦容易因此而與孩子有所摩擦，影響關係，而補習費亦會為基層婦女帶來經濟壓力。

5.7 就業困難重重，缺乏支援

研究顯示，新來港婦女在找工作時及在工作中都面對重重困難，甚至歧視，卻缺乏支援。

在內地任職教師、總管、會計的受訪者，來港後沒有一位能夠有類似的工作。34.2%表示其學歷不受認可，29.2%表示在香港沒有相關經驗或其內地經驗不被認可。可見，工作經驗和學歷不受認可是新來港婦女的一大障礙。這些婦女因此只可從事一些低技術的工作，難以令到生活有何改善。

60%的受訪者現時的工作是由朋友介紹，其次為留意街招廣告和從報紙雜誌求職。而透過政府部門，如勞工處求職的只有 7.5%。可見，新來港婦女對求職的政府部門並不熟悉了解，同時亦反映勞工處的服務未能有效地幫助婦女就業。

另外，25.8%的新來港婦女亦表示了她們於求職會因為新來港的身份而受到歧視，這與現時社會氛圍有關。現時社會對新來港的誤解很深，容易把矛頭只向新來港婦女，令她們成為代罪羔羊。這令一些僱主未必願意聘請新來港婦女為員工，亦容易因新來港身份而受到同事排擠。

可惜，面對以上問題，現時政府缺乏政策支援新來港婦女，令新來港婦女的勞動力未

能全面釋放，同時，亦更難融入社會。

5.8 缺乏勞工保障

研究顯示 40.8%受訪者表示她們的假期安排沒有按勞工法例，有婦女曾表示因僱主人手不足，要求員工一星期工作七天，甚至兩三星期才有一天假期。同時，她們對勞工法例的認識亦不深入，不能有效地保障自己，亦反映了勞工處未有大力宣傳讓人清楚明白。但為了幫補家計，即使是厭惡性行業、不足的工作保障、環境惡劣的工作，她們不懂亦不敢投訴，依然會堅持工作。

5.9 缺乏在職培訓機會

研究顯示五成新來港婦女從未參與在職培訓，她們大多一抵港便投入工作，而且以低技術工作為主，而職業培訓大都在日間進行，她們沒有機會參加，再培訓局亦少在職培訓課程，令這些婦女缺乏在職培訓機會，難以提升工作晉升機會。

6. 建議

6.1 設立新來港專責部門及適應課程

政府應設立專責部門為新來港人士提供一站式服務，指導其在港適應及就業等需要，同時為新來港提供免費及時間適合的適應課程，內容包括：香港法治、人權、廉潔、新聞自由等核心價值、認識香港社會服務、政府架構、市民的權利及責任、香港基本生活常識及技巧等。令新來港人士盡快了解及掌握香港情況及明白自己的權利及責任，減少市民與新來港人士因文化差異而引起磨擦。

6.2 改善婦女培訓課程及發揮其才能以協助就業

政府應設立有津貼資助的銜接課程或考牌制度，讓她們的學歷、經驗和技能可得到的認受，香港和內地政府部門應互相合作和配合，增加透明度，讓她們能預先了解自己擁有的經驗和技能在香港可如何發揮和善用。為新來港婦女的專長進行研究，善用本身豐富資源，開拓適合的在職進修、半間制及夜間制等就業培訓，並提供資助予有需要婦女。

6.3 改善就業服務

勞工處應因應她們的個人才能、經驗去為她們進行工作配對，而並非只是單線轉介工作，應照顧新來港婦女的托兒需要。同時可以多主動聯絡所有服務新來港婦女的組織或機構，亦可以以社區推廣或上樓外展的形式主動去接觸她們並宣傳服務，令更多婦女能外出工作，亦有助她們找到合適的工作。

6.4 增加婦女對勞工法例的認識

政府應對不同工作場所進行突擊巡查，了解有沒有僱主觸犯勞工法例，亦多鼓勵行業僱主改善其工作環境或增加福利提供。同時勞工處應積極宣傳和推廣更多勞工法例，亦應主動與不同機構及團體合作定期舉辦勞工法例的講座。

6.5 增加學校提供功課託管服務及託管服務豁免收費名額

政府應增加託管服務豁免收費的名額和提供更彈性的服務時間，並在學校設立託管、功課輔導及活動三合一的資助服務。

6.6 推動家庭友善政策

政府應在不同行業都積極推動家庭友善政策，鼓勵僱主採取彈性上班時間，亦應發掘更多適合婦女的兼職工作，例如一些可在家工作的工作、可帶小孩共同工作或上班時間在早上九時至下午三時的兼職。

6.7 立法保障免受歧視及設立投訴機制

政府應修訂種族歧視條例，視新來港人士為獨立受保護社群，保障她們免受歧視。並設立投訴機關處理新來港人士歧視的投訴。

6.8 公眾教育

政府應一視同仁對待所有香港居民，帶動市民多從正面角度去欣賞新來港人士，並進行公眾教育，讓大眾了解新來港人士來港原因和對社會的付出。同時在中小學課程中加入認識新來港人士及多元文化等，以加強社會包容性。

參考

1. 調查結果統計表

表一. 來港年份 (N=120)

來港年份	人數	比例
1 年內	6	5%
1-2 年	23	19.2%
3-4 年	30	25%
5-6	23	19.1%
7 年或以上	38	3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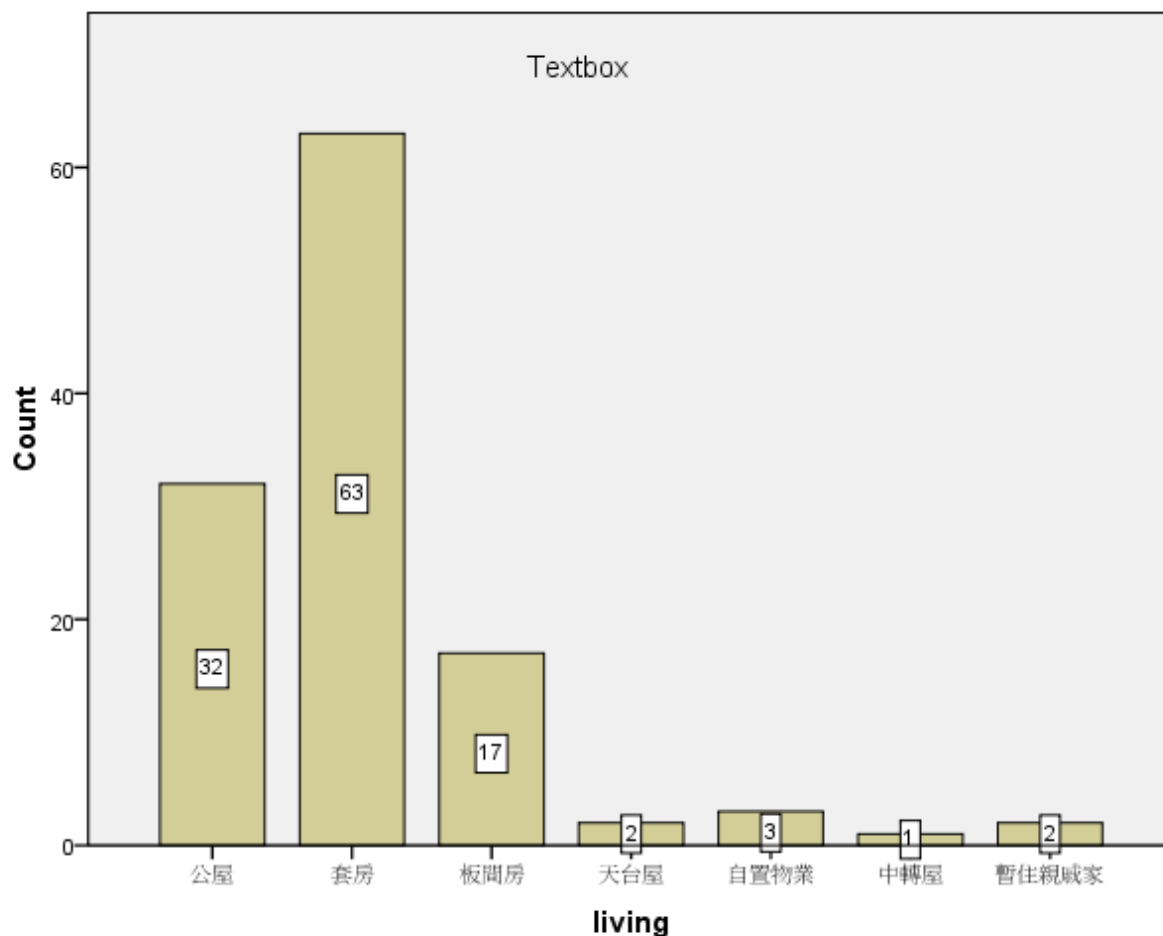
表二. 年齡分佈 (N=120)

年齡	人數	比例
30 以下	1	0.8%
30-39	44	36.7%
40-49	57	47.5%
50-59	16	13.3%
60 或以上	2	1.6%

表三. 學歷分佈(N=120)

年齡	人數	比例
無接受主流教育	4	3.33%
小學或以下	19	15.83%
初中	61	50.83%
中專/技校	6	5%
高中	26	21.67%
大專或以上	4	3.33%

表四. 居住類型 (N=120)



表五. 每月租金比例 (N=120)

每月租金	人數	比例
1000 以下	5	4.2%
1000-2000	33	27.5%
2001-3000	47	39.2%
3001-4000	22	18.3%
4001-5000	9	7.5%
自置單位/暫住親戚家	4	3.3%

表六. 婚姻狀況(N=120)

每月租金	人數	比例
已婚配偶在香港	63	52.5%
已婚配偶在港外	5	4.17%
喪偶	6	5%
分居	4	3.33%
離婚	42	35%

表七. 在內地有沒有工作? (N=120)

有沒有工作	人數	比例
有	106	88.3%
沒有	14	11.7%

表八. 在內地的工作:

工作種類	人數	比例
工廠工人	30	28.3%
售貨員	20	18.9%
農耕	15	14.2%
樓面	12	11.3%
收銀	7	6.6%
製衣	6	5.7%
總管	5	4.7%
教師	5	4.7%
會計	5	4.7%
文職	4	3.8%
自僱人士	4	3.8%
其他	17	15.8%

表九. 在香港曾經做過的工作:

工作種類	人數	比例
樓面	50	41.6%
清潔	36	30%
售貨員	25	20.8%
家務助理	18	15%
洗碗	14	11.7%
地盤工人	12	10%
收銀	6	5%
護理員	4	3.3%
超市	2	1.6%
製衣	2	1.6%
其他	15	12.5%

表十. 現在的工作: (N=120)

工作種類	人數	比例
樓面	26	21.7%
清潔	24	20%
售貨員	15	12.5%
地盤工人	9	7.5%
家務助理	7	5.8%
護理員	5	4.2%
洗碗	5	4.2%
廚房雜工	4	3.3%
社區保姆	3	2.5%
保安	2	1.6%%
其他	20	16.7%

表十一. 透過什麼途徑找到這工作: (N=120)

找工方法	人數	比例
朋友介紹	72	60%
留意商鋪街招	14	11.7%
親戚介紹	9	7.5%
勞工署	9	7.5%
報紙雜誌	11	9.2%
其他	5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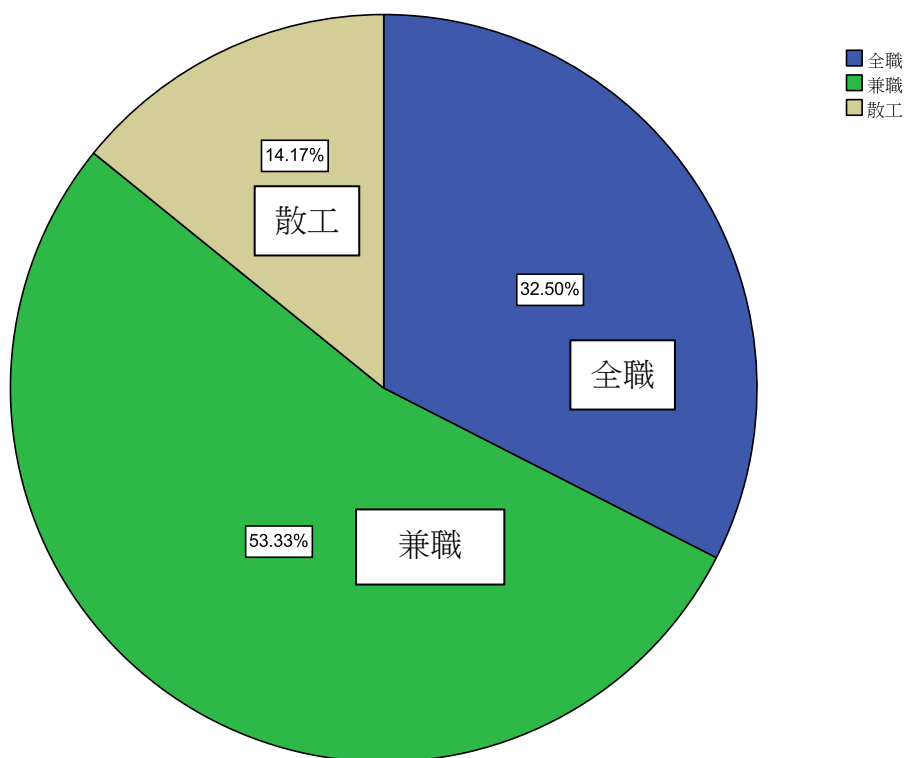
表十二. 選擇工作原因:

工作原因	人數	比例
幫補家計	114	95%
子女長大，可照顧自己	22	18.3%
不想依賴政府	65	54.2%
可認識更多新事物	43	35.8%
提升自信	41	34.2%
擴闊社交圈子	42	35%
喜歡工作	33	27.5%

表十三. 求職遇到困難

遇到困難	人數	比例
學歷不被認可	41	34.2%
難以找到可配合照顧子女時間的工作	44	36.7%
沒有經驗	35	29.2%
因新來港人士的身份而被歧視	31	25.8%
因照顧子女缺乏時間找工作	39	32.5%
不清楚找工途徑	18	15%
其他困難	8	6.6%
沒有困難	25	20.8%

表十四. 就業情況(N=120)



表十五. 選擇全職工作的原因

選擇全職工作原因	人數	比例
家庭經濟有困難	40	100%
希望可以有更多儲蓄	25	62.5%
子女可照顧自己	9	22.5%
享受工作	4	10%
子女交由他人照顧	4	10%
其他	3	7.5%

表十六. 選擇全職工作遇到的困難

全職工作遇到困難	人數	比例
缺乏時間與家人相處	25	62.5%
沒有足夠時間休息	23	57.5%
沒有休閒活動	20	50%
難以參與子女的學校事宜	20	50%
無暇照顧子女	18	45%
工作期間，常擔心子女	17	42.5%
難以督促子女學業成績	15	37.5%
子女學校放假時沒人照料	13	32.5%
無暇處理家務	8	20%

表十七. 未有全職工作的原因

未有全職工作的原因	人數	比例
子女年幼，需要照顧	67	83.75%
嘗試過找全職工作但是找不到合適的	19	23.8%
健康出現問題，難以全職工作	16	20%
學歷或技能等不被認可，難以找到合適的全職工作	15	18.8%
照顧家中老人或病人	8	10%
其他	6	7.5%

表十八. 平均時薪、日薪和月薪

	最小	最大	平均
時薪	18	70	37
日薪	100	400	263.4
月薪	350	12000	5415.4

表十九. 平均工作時數

	最小	最大	平均
每月工作 (天)	2	31	20.8
每星期工作 (天)	0	26	5.2
每天工作 (小時)	2	14	6.7

表二十. 在家需要負責的工作

	人數	比例
打理家務	112	93.3%
照顧子女	100	83.3%
照顧各家庭成員起居飲食	89	74.2%
處理子女學校事宜	75	62.5%

表二十一. 假期有否依足勞工法例 (N=120)

	人數	比例
有	71	59.2%
沒有	49	4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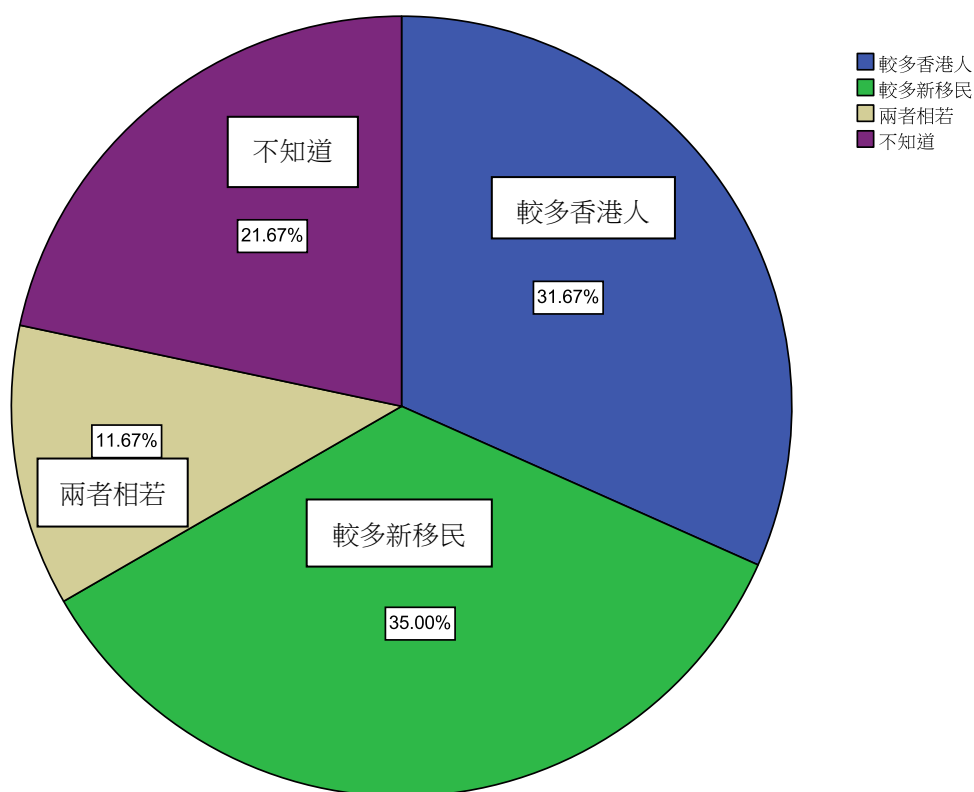
表二十二. 如何評價工作情況 (N=120)

	人數	比例
十分惡劣	1	0.83%
惡劣	24	20%
可接受	68	56.67%
理想	25	20.83%
十分理想	2	1.67%

表二十三. 工作環境惡劣或十分惡劣的原因:

	人數	比例
人事關係複雜	14	56
空氣不流通	6	24
混亂	5	20
工作緊迫	5	20
濕滑	5	20
空間狹窄	3	12
工作時間很長	2	8
其他	4	16

表二十四. 同事比例



表二十五. 是否參加過培訓課程 (N=120)

	人數	比例
有	57	47.5%
沒有	63	52.5%

表二十六. 你曾參加過何種培訓課程：

	人數	比例
家務助理	27	47.4
保安	16	28.1
電腦操作	9	15.8
護理員	5	8.8
酒店	2	3.5
其他	13	22.8

表二十七. 認為政府可以有何支援

	人數	比例
縮短上公屋的輪候時間	76	63.3
提供學校課後功課輔導 及托管服務	58	48.3
立法保障新來港人士免 受歧視及設立投訴機制	41	34.2
改善就業支援服務	40	33.3
設立新來港人士一站式 服務及適應課程	39	32.5
鼓勵僱主推行家庭友善 措施	36	30
增加更適合的再培訓課 程	33	27.5
認可內地學歷及職業技 能	29	24.2
租金津貼	7	5.8
小朋友補習/興趣班津貼	5	4.2
其他	3	2.5

2. 調查問卷

訪問員: _____ 訪問日期: 201__年__月__日

香港社區組織協會

在職新來港人士婦女問卷調查

人口政策諮詢文件指出現時人口老化的問題會令勞動力下降，而新來港人士婦女是本港重要的勞動人口，但她們的工作情況及需要一直受忽視。本會希望以問卷調查的形式，了解她們的工作情況及需要，從而向政府提出政策建議，以助新來港人士婦女得到適切的支援而發揮所長及融入社會。個人資料會保密。

第一部分: 受訪者基本資料

1. 來港年份: _____ 2. 年齡: _____
3. 學歷: 1)無接受主流教育 2)小學或以下 3)初中
4)中專/技校 5)高中 6)大專或以上
4. 居住類型: 1)公屋 2)套房 3)板間房 4)天台屋 5)自置物業
6)其他: _____
5. 居住面積: _____ 平方呎 6. 每月租金: \$ _____
7. 家庭成員共有 _____ 人

與受訪者關係(如丈夫、女兒)	年齡	來港年份	職業	教育程度	每月收入

家庭總收入: _____ 元

8. 婚姻狀況: 1)已婚，配偶在香港 2)已婚，配偶在港外
3)未婚 4)喪偶 5)分居 6)離婚

第二部分：收入、工作情況及工作與家庭的平衡

過往在內地的工作情況

9. 來港前，你在內地有沒有工作：1)有 2)沒有(跳答第 12 題)

10. 你在內地的工作年資：_____年

11. 來港前，你在內地的工作是(可選多項)：

- 1)工廠工人 2)樓面 3)洗碗 4)收銀 5)清潔 6)總管
7)教師 8)售貨員 9)農耕 10)其他：_____

現時在香港的工作情況

12. 來港後，你曾經做過的工作職位是(可選多項)：

- 1)樓面 2)洗碗 3)收銀 4)清潔 5)售貨員 6)地盤工人
7)護理員 8)家務助理 9)其他：_____ (如倉務、速遞、運輸)

13. 你現時的工作職位是：

- 1)樓面 2)洗碗 3)收銀 4)清潔 5)售貨員 6)地盤工人
7)護理員 8)家務助理 9)其他：_____ (如倉務、速遞、運輸)

14. 你透過什麼途徑找到這份工作？

- 1)朋友介紹 2)親戚介紹 3)留意商鋪街招 4)勞工署
5)報章雜誌 6)其他：_____

15. 你工作的原因是(可選多項)：

- 1)幫補家計 2)子女長大，可照顧自己 3)不想依賴政府
4)可認識更多新事物 5)提升自信 6)擴闊社交圈子
7)喜歡工作 8)其他：_____

16. 你在求職時曾遇到什麼困難(可選多項)？

- 1)學歷不被認可 2)因新來港人士的身份而被歧視 3)沒有經驗
4)不清楚找工途徑 5)因照顧子女缺乏時間找工作
6)難以找到可配合照顧子女時間的工作

7)入職後的工作要求與應徵時僱主所提出的條件不同

8)被無理加派工作或加長工作時間 9)沒有困難 10)其他:_____

17. 現時就業情況: 1)全職 2)兼職(跳答第 20 題) 3)散工(跳答第 20 題)

18. 你選擇全職工作的原因是(可選多項):

1)子女可照顧自己 2)家庭經濟有困難 3)希望可以有更多儲蓄

4)享受工作 5)子女交由他人照顧 6)其他_____

19. 你因全職工作而遇到困難是(可選多項):

1)缺乏時間與家人相處 2)沒有足夠時間休息 3)沒有休閒活動

4)無暇照顧子女 5)無暇處理家務 6)難以參與子女的學校事宜

7)子女學校放假時沒人照料 8)難以督促子女學業成績

9)工作期間，常擔心子女 10)其他_____

(跳答第 21 題)

20. 若未有全職工作，原因是(可選多項):

1)子女年幼，需要照顧 2)健康出現問題，難以全職工作

3)照顧家中老人或病人 4)嘗試過找全職工作但是找不到合適的

5) 學歷或技能等不被認可，難以找到合適的全職工作

6)其他:_____

21. 你現時的時薪/日薪(請刪不適用者)是:_____元

每月月入大約_____元

22. 你每月平均工作約_____天，每星期工作_____天，每日工作_____小時

23. 你在家中需要負責的工作是(可選多項):

1)照顧子女 2)照顧各家庭成員起居飲食 3)處理子女學校事宜

4)打理家務 5)其他:_____

24. 你的假期安排有依足勞工法例(即每七天可享有一天休息日和享有法定假日)嗎? 1)有

2)沒有

25. 你如何評價你的工作情況(如人事關係、工作性質或量、實際環境):

1)十分惡劣 2)惡劣 3)可接受(跳答第 27 題)

4)理想(跳答第 27 題) 4)十分理想(跳答第 27 題)

26. 你認為你的工作環境十分惡劣或惡劣的原因是(可選多項):

1)空氣不流通 2)空間狹窄 3)混亂 4)濕滑

5)人事關係複雜 6)工作時間很長 7)工作緊迫

8)其他:_____

27. 你所屬部門來港不足七年的員工與香港人的員工比例是多少:(舊移民指來港已超過 7 年):

1)較多香港人(____%是香港出生:____% 是新來港人士:____%是舊移民)

2)較多新來港人士(____%是香港出生:____% 是新來港人士:____%是舊移民)

3)兩者相若 4)不知道

第三部分: 對政府提供支援的意見

28. 你曾參加過再培訓課程嗎? 1)有 2)沒有(跳答第 30 題)

29. 你曾參加過何種再培訓課程(可選多項)?

1)電腦操作 2)保安 3)家務助理 4)護理員 5)其他_____

30. 你希望政府可以提供的支援是(可選多項):

1)提供學校課後功課輔導及托管服務 2)鼓勵僱主推行家庭友善措施

3)立法保障新來港人士免受歧視及設立投訴機制 4)改善就業支援服務

5)增加更適合的再培訓課程 6)認可內地學歷及職業技能

7)縮短上公屋的輪候時間 8)設立新來港人士一站式服務及適應課程

9)其他:_____

受訪者姓名:_____

電話:_____

<完> 多謝合作!